

隻身生出，又以隻身死去！他人莫能分其憂。親故復何用？無非阻其路。如過客之寄寓，在生命旅途中經過的人，生生世世趨死所。

一個人在被四個樞夫於親友悲傷之情形下把他抬去之先，最好去至林中。擺脫應酬與障害，一身之外無長物，臨命終時無憂慮，因為對於世間說，他早已死了；在林中無人擾其悟道思維。如是我欲求靜處，福樂黎明無騷擾，一切紛紜擾攘，皆告安息。放下一切雜念，專意於修心養性，我入心性中，制御我心性。……

且看幸運兒，屢屢遭不幸；追求，守護，復散失，自始至終多痛苦；一意守財者，終身無時得離苦。故人有欲者，苦多而樂少，如牛曳車，得些許草。人爲求些許之享受故，隨業受報，墮畜牲道，虛度其難得之人身。身體本無足取，而追求身軀之利樂者不免於墮入地獄；但是，以求享樂所耗能力之百萬分之一，即可求覺道。貪欲之苦，遠較出家之苦爲大，且因貪求而受苦者，是不能悟道的。倘吾人記取地獄之苦，則貪欲之苦，雖劍刀，毒藥，火燄，墜入深谷，或怨敵，皆不足以比之。故應脫除貪欲，僻居求法，於清靜之山林中，無衝突亦無陷害。閒步石台上，平廣如宮庭；月光明似水，映石如敷脂；林風悄然至，溫馨令人喜；依然自思維，發心度群迷！隨時隨地，任意所之，寄寓於荒寺，洞窟，或樹下，免爲家資之求取及看守而勞碌。出家人自由自在無牽掛，快樂自由。出家人自由自在無牽掛，雖因陀羅

亦難得那樣滿足福樂。

由於審知僻居之妙好，故能放下無益之雜念，而加強其證悟思想。首應培養視衆生如己之觀念。『大家都有和我同樣之苦樂，故我應護持他人如自己。由各種器官合成之身體，應保全其爲一個整體；所以與此同理，和合而成之世間，有其共同之苦樂。縱然我的痛苦不至損害他人，似是它對我是痛苦，我因爲愛我自己而不能忍受；雖然在我自己未感受到他人的痛苦，那究竟是我痛苦，使他不能忍受，因爲他愛他自己。我應破除他人之痛苦，如破除我自己者然，因爲它是痛苦；我應對他人表示和善，因爲他們和我同樣是有情。……於是，因爲我自己不願傷體面，我應當以幫忙而和靄之精神待人。』

常常想到一個『我』，而把『我』和外界的一粒種子或一滴血液相聯繫，縱然那外界的東西不存在。然則我爲何不認爲他人的身體和我自己的一樣呢？並且我的身體，並不就是『我』，那本不難明瞭。我可認爲自己是罪犯，而他人是美德之海；我不依照自己而生活，而以有情大我爲我。我們愛兩手或四肢，以爲身軀之肢體；爲何不偏愛其他有情以爲宇宙之肢體？念及人們以並非是『我』之身體爲『我』；爲何不亦可認爲我在他人之中？於是，服役於人而不望報，使人得滿意和尊榮，即足以滿足我們自己的需要。守護自己，免於憂苦，更應養成和靄助人的精神，以對待世間一切。……

自己時常注意爲人服務的機曾

無論任何我可以作到的事，凡是於他人有益者，就可以爲他而完成之。應善自防護，他人緊張我輕鬆，他人卑汗我高潔，他人忙碌我安閒。……

所以我毫不在乎地捨身以利世；此身不過是我現有之帶業的工具。如是就具足了世間法！我遵智慧道，謹記誠懇之教誨，（按：參閱第二篇，法句第二章），遠離於懈怠。爲了戰勝無明的力量，我集中思想，不起忘念，攝心直向心定處。……

啊，爲痛苦之狂流所漂沒的人，其結果是如何悲慘！且看他們在劇烈痛苦中是如何處境，好比屢次出水入火，而他們處於那樣劇苦中猶自以爲樂！如遊獵人，不計歲月，不知流連，將遭慘烈之痛苦，死在目前。不卜何年，我方能以功德雲雨，慈悲度世，使熱惱衆生獲得寧靜，不卜何年，我方能對認空幻爲真實之人，虔誠的召喚其性靈，辨識隱蔽於現象中之真理以積聚功德資糧？

本刊鄭重推薦下列兩書：

一、潘淨鳴居士左刀石刻心經

本書作者潘淨鳴居士，執教於省立臺中女子中學，前歲患高血壓，幸承 佛緣，得慶更生，惟右臂仍不能活動，乃以左刀治刻『般若心經』一部，全經每句各鐫一石，以之付刊，俾人藉欣賞文藝，得入般若之門。本刊爲提倡佛教文藝起見，以該書實有普遍流通之必要，爰代流通，每冊定價臺幣十元，港幣二元二角（包括郵費在內）款撥本刊郵劃帳號九〇二四，款到寄書。決不有誤。

二、影印漢英佛學大辭典

該書爲漢文英文對照之佛學大辭典，前歲本刊編者托港友代向英國價購，每部港幣二百元。此次臺北中國佛教雜誌社影印本出版，每部定價僅臺幣一百元（港幣二十二元）現特價期內每部只收臺幣七十元（港幣十六元）如需掛號另加國內郵費四元，國外港幣四元。特價期限至八月截止，過期即照定價發售，凡研讀英文佛學書籍者，不可不備一部。付款請向臺北市南昌街一四〇號中國佛教雜誌社，郵政劃撥帳戶一〇四七九號。或向本刊讀者服務部購請，在限期內亦可享同等特價優待。